



内蒙古日记

北方新报

®



内蒙古新闻网



正北方网



官方微信



正点视频

2024年8月27日 星期二 农历甲辰年七月廿四 第6651号

★内蒙古日报社主管主办 ★《北方新报》编辑部出版

“阳光分班” 呼和浩特51226名学生步入新学期

8月26日上午,呼和浩特市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起始年级“阳光分班”现场会在呼和浩特市教育招生考试中心举行。今年参加“阳光分班”的学生共计51226人,共计分班1120个,参加分班的班主任共计1120人。其中小学起始年级学生25945人,小学分班602个,小学班主任602人;初中起始年级25281人,初中分班518个,初中班主任518人。

据介绍,为有效解决“择班热”“择师热”等问题,2024年呼和浩特市义务教育阶段起始年级新生继续实施“阳光分班”。各旗县区教育局以学校为单位把新生录入分班软件参加“阳光分班”;各学校根据招生计划和学校实际录取的学生人数,确定开办教学班的班数和班额及班主任人选,再按照“均衡搭配、结构合理”的原则,确定与班主任配套的各学科任课教师,将班主任名单上传至“阳光分班”软件平台;“阳光分班”现场对全体新生进行随机编班,同时对每个班级对应的班主任进行随机分配。

本次“阳光分班”工作由呼和浩特市北疆公证处进行全程公证监督。由赛罕区纪委监委派两名工作人员担任纪检监察员,由回民区、赛罕区各派一名同志担任记录员。现场会邀请了纪检监察部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计算机专家、公证处工作人员、新闻媒体及部分学生代表、家长代表、教师代表参加。

为了保证计算机分班的公信度,呼和浩特市教育招生考试中心通过招标的方式由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编制了义务教育阶段起始年级“阳光分班”软件,并由计算机专家对分班软件进行了评审。本套软件在录入学生基本信息时采集了学生的身份证号、报名编号或报名号;在录入班主任基本信息时采集了班主任的身份证号,保证了每一位学生和班主任信息的唯一性和准确性。

小学一年级家长可以登录“爱青城”App、初中一年级家长可以登录“呼和浩特市招生考试信息网”查询分班结果。

文/草原云·北方新报首席记者 王树天

